



山东招远一个本份的庄稼人遭受的迫害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 山东招远市辛庄镇杨镇岚, 男, 六十多岁, 几年来, 因修炼法轮大法被镇派出所和市六一零恶警多次迫害。老杨被非法判了 5 年, 老伴 4 年。老杨被发往淮北监狱, 他老伴被发往济南女子监狱, 遭受了非人的迫害。

二零零零年腊月的一天晚上, 杨镇岚去本镇大涝洼村有事。被一个警车上下来的三四个恶警把他绑架到警车上, 车上有一恶警是辛庄镇边防的, 他跷着二郎腿, 穿着皮鞋, 在他的脸上蹭来蹭去的, 还皮笑肉不笑的讽刺他。

中共恶警把他抓到了镇政府大院, 当时已有二十几位法轮功学员被抓, 个别人被放回了家, 多数的都遭到不同程度的迫害。杨镇岚和学员们都被恶警脱光了衣服, 只让穿一条内裤。两个恶警一个拿腰带抽, 一个拿柳条抽, 狠命的打他, 打一阵再泼辣椒水, 然后再拉出去冻一会儿, 就这样变着花样折磨他。最后一次冻了他足有半个小时。后又叫来了一个年轻力壮的小伙子, 是镇政府从黄县专门找的打手, 拿着胶皮棒子, 专打老杨后背。最后腰带都打破了, 成了一屡一屡的了, 直打的老杨承受不住违心的写了不修炼的保证书。恶警打完后又逼迫老杨跪在那里, 把鞋都扔到他的头上, 折磨够了通知大队把他接回家, 回家已是深夜两点。第二天, 家人看到老杨的全身被恶警打的乌黑一片。

二零零一年的农历九月十六日那天, 老杨正赶着牛车去拉玉米秆, 回来正走到苹果园边, 被梦芝派出所的恶警绑架, 恶警们把他的手接上电线, 摇电话来电他, 又用各种方式对他进行迫害, 最后把他关进了市看守所。在看守所里, 狱警们利用苦工奴役法轮功学员, 老杨被逼白天黑夜的干活, 晚上还得值班, 吃不饱睡不好。就在这样度日如年的艰苦环境下关了他一个月。一天早晨天还不亮, 一狱警叫着老杨的名字, 叫他收拾东西欺骗说让他回家, 当时他也不相信, 后来才知道是被非法劳教一年, 他被拉到王村劳教所后因检查身体不合格被拒收, 恶警把他拉回了家, 在辛庄派出所又关了他一夜才让回了家。

他回家后, 老伴告诉他, 派出所的一姓丁的恶警威胁她说想叫你老头回家必须交二千元钱, 老伴告诉他家里没钱, 姓丁的恶警逼老伴出去借。后来得知恶警勒索的钱是要让老杨交去劳教所的路费。

二零零二年二月份, 老杨正在果园修剪树枝, 中午回家吃饭时, 家中来一女人自称是上边安排的, 叫老杨到大队去填表, 一会儿就回家。老杨信以为真, 就去了

大队, 去了才发现警车就停在大队门外, 就这样老杨又被绑架到洗脑班进行迫害, 每天被逼看诽谤大法的电视, 七八个邪悟的帮教对他进行转化。家中的老伴天天去大队要人。老杨在洗脑班被非法关押了四十三天后才让回家。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的晚上, 老杨和几个学员到辛庄烟滩路挂横幅, 被不明真相的人构陷, 辛庄边防派出所的五六个警察绑架了老杨等人, 在派出所关了一夜。第二天上午八点左右, 把他们又送往看守所。在看守所受到苦工奴役, 晚上还得值班, 不让睡觉, 还经常被人打骂, 吃不饱睡不好。农历腊月二十五日, 老杨夫妻等六人被非法批捕, 六一零把逮捕证送到大队, 大队通知了老杨的女儿, 接近年关, 老杨的女儿接到通知后伤心落泪, 痛苦不堪。

老杨俩口子被非法关押后, 家中三亩果园和一头牛(又生了一头小牛)这副重担都落在女儿和女婿的身上, 老杨的女儿还有一个不满周岁的孩子, 夫妻俩只好用手推车推着孩子到果园去干活, 一次, 老杨的女儿推着孩子正好走到路边, 当时本村一村民正在路旁拉钢筋, 正好走到跟前突然将钢筋拉断, 正好蹦在孩子的眼睛上, 眼睛肿的睁不开, 急忙送进了县医院治疗。医生检查眼睛的时候得用铁丝钩子把眼皮挂起来, 检查一次挂一次, 把孩子痛的撕心裂肺的哭。因家中压力大, 特别到了苹果打药的时候就更忙不过来了, 得不少水, 还得去推水。老杨的大女儿星期天来家帮着推水, 等到卖苹果的时候, 只得把俩个外甥锁在家里, 大的 5 岁, 小的两岁。俩女儿卖苹果回家, 一看家俩个孩子哭的象泪人一样, 大的在敲门, 小的在地上坐着哭, 因门是拴着的出不去。

二女儿第一次去看守所看老杨的时候让见, 第二次去的时候就不让见了。从上午和管接见的狱警商议, 一直商议到了下午还是不让接见(带着两岁的孩子去的)。只顾和狱警要求见老杨, 没有照顾好孩子, 结果让蜜蜂把孩子眼又蜇了。老杨的女儿又气恨又着急, 人不让见带的东西狱警也不给转交, 白去一趟, 晚上只得赶回烟台。

老杨和老伴在看守所被非法关押接近两年多的时间, 零五年老杨被非法判了 5 年, 老伴 4 年。夫妻俩不服非法判决, 上诉到烟台法院, 大概半月多的时间, 上诉被驳回维持原判。老杨被发往淮北监狱, 他老伴被发往济南女子监狱, 遭受非人的迫害。◇

中共邪恶的强制堕胎和杀婴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七月七日】对一个成年女性来讲，十月怀胎、孕育新生命，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情；而对一个正常家庭来说，迎接新生儿的诞生，也都是令全家期盼的喜事。然而在中国，却有许多女子，她们的孩子在出世前被强行流掉，甚至一出生就被活活害死。最近一段时期，网上频繁曝光中共统治下，怀孕妇女被强迫流产的事件。

陕西一孕妇在怀孕七个月时，因拿不出四万块计生费，被当局强制流产。死去的胎儿躺在绝望母亲身边的照片，让见者无不伤心。

山东一九个月大胎儿被强制引产，孩子的父亲在室外听到孩子的啼哭声，赶紧打电话叫家人送包裹衣服，然而打完电话进入室中，却看到孩子已经泡在水桶中死去，伤心欲绝的父亲将孩子泡在水桶中的照片贴在网……这已经不止是强制引产了，即使站在当今中国的法律上讲，也是蓄意杀人！

消息曝光后，网上一片怒骂、谴责声，有良知的国人纷纷痛斥这个无耻政党：“灭绝人性，登峰造极”。事实上，中共采取这种残酷手段强迫怀孕妇女流产、残害新生儿的事情，在过去十几年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中，也大量发生着，甚至手法更残忍。

高处反复摔跌，致孕妇流产，丈夫被逼观看

在黑龙江省万家劳教所，为逼迫一个怀有六、七个月身孕的女法轮功学员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狱警们将她的双手用粗绳子绑上，绳子的另一头绕经房梁上的滑轮，拽在狱警手里。然后，狱警把垫在她脚下的凳子蹬开，孕妇的整个身体被悬空。房梁离地有三米高，恶警一松手里的绳子，孕妇就急速下坠，臀部着地重重摔下，狱警再手拉绳子将人吊起，如此这般来回折磨她，直到她在无以言表的痛苦折磨中流产。更残忍的是，警

察还强迫她的丈夫在旁边看着他妻子受刑。

众所周知，信仰自由是宪法赋予的权利，而信奉“真、善、忍”做好人，在任何一个社会里，更应该被欢迎和支持的。然而在中共体制下，老百姓连做好人的自由也没有了。在这幕惨剧中，年轻的妻子只因为炼法轮功做好人，就被高空吊摔致流产，而丈夫则被强迫亲眼看妻子被残酷折磨、未出世的孩子过早断送生命。这是怎样的人间惨相？

医生活活掐死了孩子

二零零三年，另一怀孕近七个月的法轮功学员郭文燕与丈夫在街上行走时，被银川铁东派出所恶警强行绑架（此前因坚修大法，她已经被多次抓捕并关押），恶人们将郭文燕送入医院，强行流产，并强迫家人签字。孩子流产后是活的，还哭呢。郭的婆婆说：我们抱回去养。医生听到后就使劲掐孩子的脖子，一会孩子就没有声音了。孩子被医生活活掐死了！

自古以来，医者以治病救人为己任，在中国历史上，也不乏救死扶伤、不图名利、钱财的高德医生，而今天在中共制下的医生，却沦为了杀人的恶棍！

在男警们的监视下流产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河南孟州城伯乡罗庄村的法轮功女学员耿菊英，被孟州市“六一零”（专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机构）和公安局的警察们翻墙入室后绑架。为了劳教怀有身孕的耿菊英，恶人强行给她堕胎，过程中几个男警在一旁淫笑着“观赏”，还讥笑说，你不是漂亮吗，我们就是要看你堕胎。就这样，耿菊英在几个男警的眼皮下做了人工流产。

在任何一个社会，孕妇都是被呵护、照顾的对象，而警察作为社会秩序的维护者，更应该承担起这种责任。然而在当今的中国，这些执法者却堕落成为中共迫害人民的工具，随意抓捕、迫害信仰“真、善、忍”的好人，迫害手段残酷、行为下流，已完全没有了人的底线！

陕西汉中的张汉云，因闭经结婚五年未能怀孕，修炼法轮功不到半年，月经正常，怀上了孩子。然而二零零一年三月，即将临产的张汉云，被汉中市“六一零”恶人强行抓进洗脑班。当恶人们发现张汉云要临产了，就用车将她拉到三十公里外的职工医院引产，因腹内胎儿过大，导致难产，他们便惨无人道的将胎儿肢解后分块取出。

不容置疑，是法轮大法救了张汉云，使她成为一个健康的女人，并且有机会会有自己的孩子，这对她及全家来讲，都是天大的喜事！然而中共这个十恶俱全的恶魔，却连她这一点点的权利都要剥夺！孰善孰恶，孰好孰坏，一目了然！

象这样残害怀孕的女性法轮功修炼者的事例，十几年中不断的在发生着。在中国五千年文化中，讲的是“老吾老及人之老，幼吾幼及人之幼”，佛家讲“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教人要“善”，对生命慈悲。在中共的眼里，老百姓的生命轻过草芥。为了所谓的“党的需要”、“党的利益”，它可以打着“法律”的幌子，轻易将一大批人置于死地，也可以在没有任何“法律”依据的情况下，暴力将一大批人推入独裁机器的铡刀下。特别是三十多年来中共对妇女的强制流产，及十几年来对无辜的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已经殃及到每一个家庭，每一个人。当我们的子孙后代在中共的屠刀下丧生时，当对“真、善、忍”的信仰被这个社会打压时，我们还能对这个邪恶政权抱有幻想吗？◇文 / 正信



演示图